

2021 年度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22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江岸区交警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江岸区交警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江岸区交警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江岸区交通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一) 负责本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 (二) 排查整治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依法查处交通违法行为,预防、处理道路交通事故;
- (三) 负责本区车辆及驾驶人的管理,实施交通安全宣传和教育;
- (四) 负责本区道路交通警卫任务;
- (五) 负责协助重点路段、时段城市道路治安管理工作;
- (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构成单位来看,江岸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单位本级决算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江岸区交通大队总编制人数 30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00 人。在职实有人数 2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8 人。

离退休人员 53 人,其中:退休 53 人。

## 第二部分 江岸区交警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警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920.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815.5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7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0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3.9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66.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920.41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6,920.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6.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6.77
<b>总计</b>	30	16,997.18	<b>总计</b>	60	16,997.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6,920.41	16,920.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15.53	13,815.53				
20402			公安	13,815.53	13,815.53				
2040201			行政运行	8,406.10	8,406.1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4.44	4,294.44				
2040220			执法办案	1,114.98	1,11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4	778.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74	778.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4.94	234.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59	513.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1	3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6.13	90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6.13	90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19	303.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2.94	602.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94	53.94				
21103			污染防治	53.94	53.94				
2110301			大气	53.94	53.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6.06	1,366.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6.06	1,366.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0.30	99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22	210.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5.53	16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6,920.41	11,457.03	5,463.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15.53	8,406.10	5,409.43			
20402		公安	13,815.53	8,406.10	5,409.43			
2040201		行政运行	8,406.10	8,406.1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4.44	0.00	4,294.44			
2040220		执法办案	1,114.98	0.00	1,11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4	778.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74	778.7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4.94	234.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59	513.5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1	30.2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6.13	906.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6.13	906.1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19	303.1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2.94	602.9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94	0.00	53.94			
21103		污染防治	53.94	0.00	53.94			
2110301		大气	53.94	0.00	53.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6.06	1,366.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6.06	1,366.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0.30	990.3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22	210.2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5.53	165.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920.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815.53	13,815.5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78.74	77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6.13	90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3.94	53.9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66.06	1,366.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6,920.4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16,920.41</b>	<b>16,920.41</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16,920.41</b>	<b>总计</b>	<b>64</b>	<b>16,920.41</b>	<b>16,920.41</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920.41	11,457.03	5,463.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15.53	8,406.10	5,409.43
20402			公安	13,815.53	8,406.10	5,409.43
2040201			行政运行	8,406.10	8,406.1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4.44	0.00	4,294.44
2040220			执法办案	1,114.98	0.00	1,11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4	778.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74	778.7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4.94	234.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59	513.5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1	30.2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6.13	906.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6.13	906.1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19	303.1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2.94	602.9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94	0.00	53.94
21103			污染防治	53.94	0.00	53.94
2110301			大气	53.94	0.00	53.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6.06	1,366.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6.06	1,366.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0.30	990.3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22	210.2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5.53	165.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88.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3.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7.90	30201	办公费	31.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90.37	30202	印刷费	0.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37.7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59	30206	电费	61.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1	30207	邮电费	9.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3.1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2.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6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7.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0.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2.6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9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34.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4.5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0.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723.89	公用经费合计						73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用 车运 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用 车运 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5.80		103.60		103.60	2.2	103.60		103.60		10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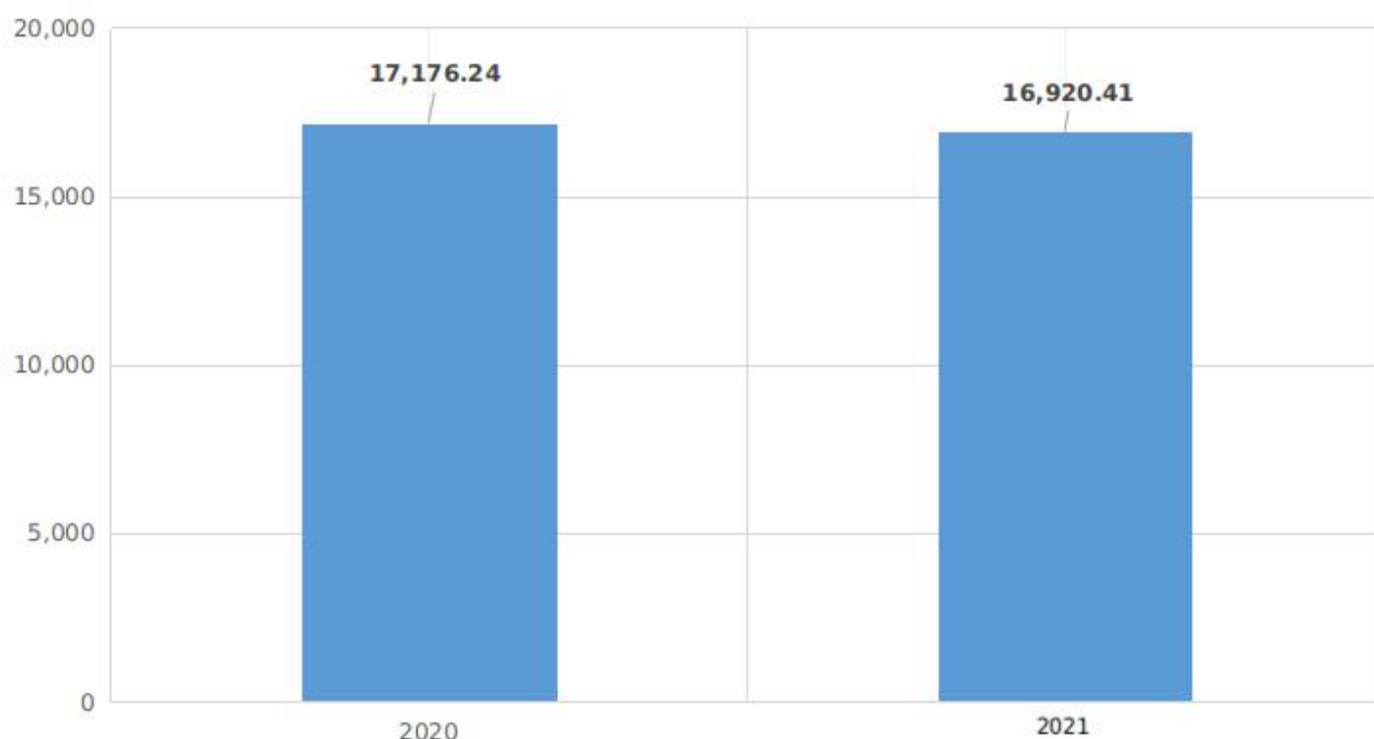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 第三部分 江岸区交警大队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岸区交警大队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6,920.41 万元,支出总计 16,920.4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55.83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为应对新冠疫情,按照全区统一安排,压降一般共用支出和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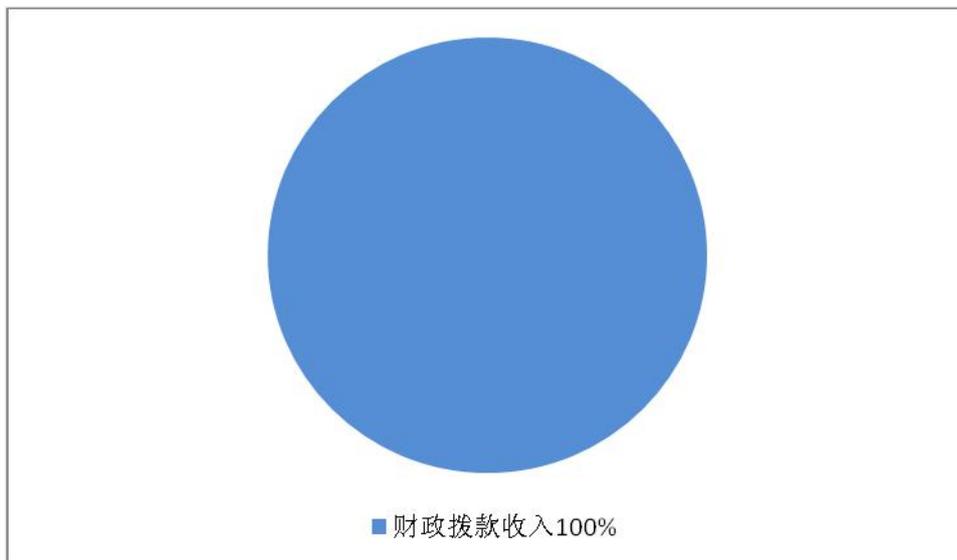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化情况(单位: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920.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920.41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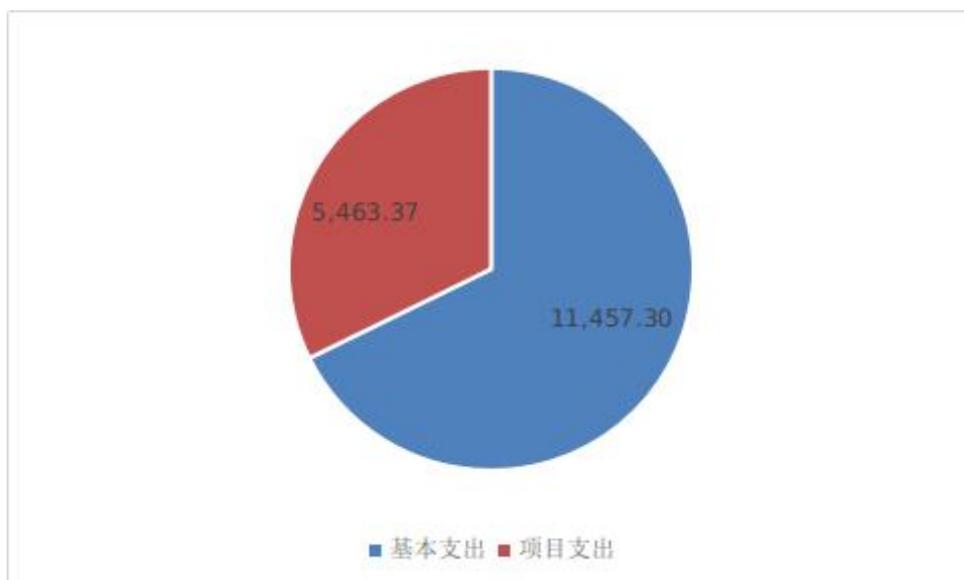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92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57.03 万元，占本年支出 67.71%；项目支出 5,463.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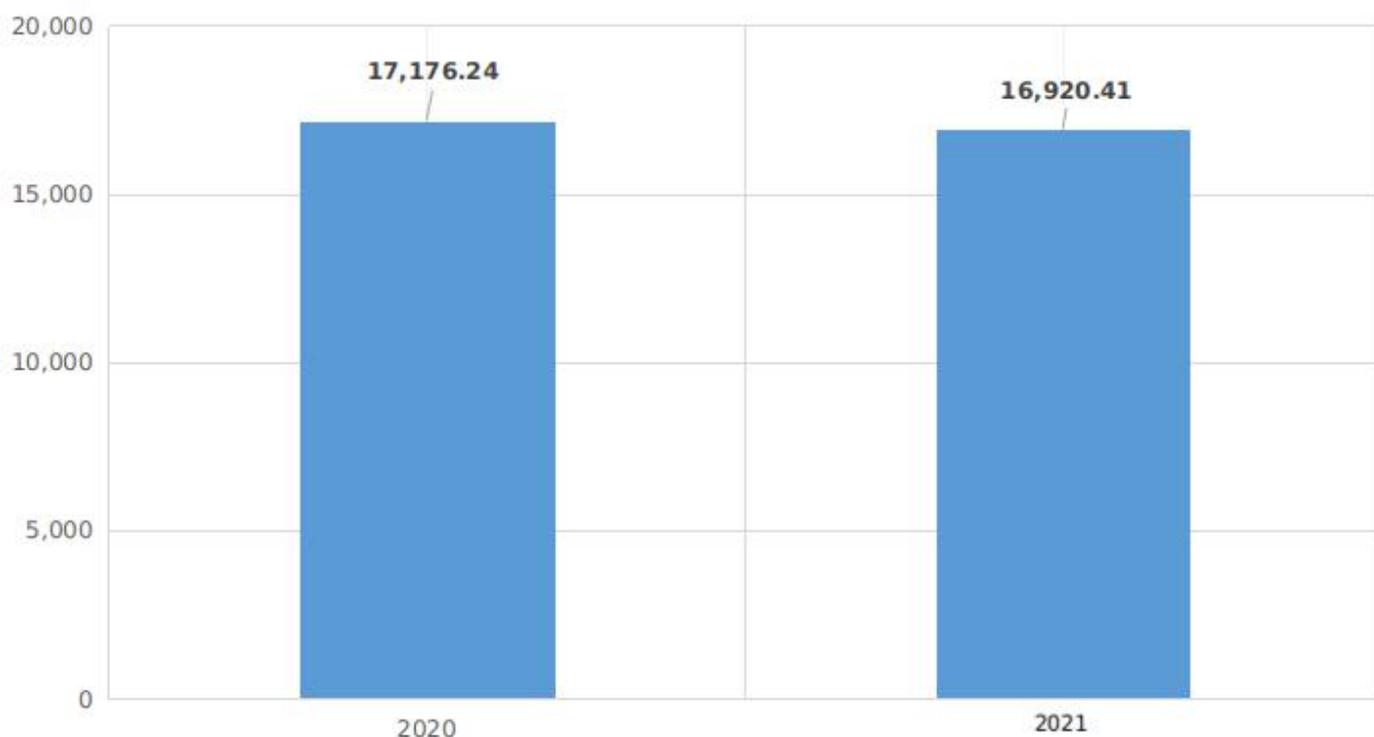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920.4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55.83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为应对新冠疫情，按照全区统一安排，压降一般共用支出和项目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920.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55.83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为应对新冠疫情，按照全区统一安排，压降一般共用支出和项目支出。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920.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3,815.53 万元，占 81.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4 万元，占 4.6%；卫生健康支出 906.13 万元，占 5.36%；节能环保支出 53.94 万元，占 0.32%；住房保障支出 1,366.06 万元，占 8.07%。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1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2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7%。其中：基本支出 11,45

7.03 万元，项目支出 5,463.3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交通事故、违法车辆的停放及保管** 380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了查扣违法肇事车辆、事故车辆的合理停放及保管，促进和完善了道路交通安全保障机制；**辖区二、三级路段的交通标志、标牌的制作及维修(护)**，区政府重点整治工作中下达的**交通设施施工任务** 96.7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了道路交通设施维护工作的开展，加强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群众对交通安全的满意度逐步提升；**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150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了新冠疫情期间行政、刑事拘留人员的核酸、血清抗体及相关检查费用，满足了疫情期间公安机关的执法办案需求。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 公共安全支出。年度预算为 12,769.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15.5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8.19%。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度预算为 7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8.7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5.28%。

(三) 卫生健康支出。年度预算为 906.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四) 节能环保支出。年度预算为 1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8.75%。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监控项目，因招投标工作延迟，当年支付了预付款，余款结转至次年继续使用。

(五) 住房保障支出。年度预算为 1,29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6.0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5.11%。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457.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723.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733.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江岸区交警大队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江岸区交警大队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江岸区交警大队“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本年度未产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年度未产生。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执勤执法警用汽车的车辆运行及维护费用，其中：燃料费 66.95 万元；维修费 21.49 万元；保险费 14.34 万元；年审费等 0.82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未产生。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7.92 万元，增长 8.2%，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无增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7.92 万元，增长 8.2%，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无增减。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交通大队的执勤执法用车出警频次高，部分车辆使用年限过长，油耗及保险费用增加。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江岸区交通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3.1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3.62 万元，下降 3.12%。主要原因是：为应对新冠疫情，按照全区统一安排，压降一般共用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江岸区交通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3.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7.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8.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17.81 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岸区交通大队共有车辆 3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3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江岸区交通大队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停车场租赁项目 1 个，资金 380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资金投入合理、过程管理规范、对加强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保护驾驶员的合法财产，完善道路交通安全保障机制有促进作用，产出效果较好。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江岸区交警大队组织对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资金16,920.41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1、在预算执行上，大队2021年度年初部门预算为15,714.61万元，年中调整预算后为：16,808.22万元，预算执行数为：16,920.41万元，执行率为：100.66%；

2、在年度目标的完成上，2021年度在区委区政府和分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大队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突出建党100周年交通安保，坚持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和“精致交通”两手抓，坚持疫情防控与交通治理两不误，坚持党史学习教育和队伍教育整顿两促进，统筹推进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和电动自行车交通秩序综合治理两大行动，不断提升道路交通治理水平，有力实现了交管工作全年精彩，为文明城市复评迎检、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扎实的交通基础。

3、江岸区交警大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整体评价结果良好。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停车场租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80万元，执行数为3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对现有停车场的投入，满足了交通违法以及交通事故处理暂扣车辆的停车和保管需求，提高了交通秩序综合治理的能力，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为规范交通参与者的交通行为，做到有法可依，起到了较好的管理效果。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从绩效评价结果来看，大队需要不断改进的工作有：进一步加强危险路段隐患排查和治理，压降交通事故；科技强警，不断提高交通管理信息化水

平，改善辖区重点路段和时段的停车及行车秩序；加强对租赁社会停车场的监管，完善执法程序，提高工作效率，保护好当事人的合法财产。

下一步的改进措施：

1、针对道路交通安全状况目标：大队将在预防和管理相结合的基础上，加强交通安全宣传，加大执法管理力度，逐步提升交通安全现状；针对交通隐患治理取得的效果目标：做到因地制宜，科学设置交通设施，加强管理，坚持长期治理，逐步提升治理效果；针对停车及行车秩序的改善目标：做到优化交通组织，提高管理水平，加大信息化设备的经费投入，促进交通秩序的不断改善。

2、加强停车场内部管理，完善制度、提高效率，不断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3. 加强人员经费保障，从而保障执法管理力量的持续投入；加大项目经费中信息化管理设备的经费投入，将科技强警落到实处。

##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治隐患，巩固提升“减量控大”成果

以“安全生产三年行动”为契机，以交通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和“找窟窿、堵窟窿、防透风”专项行动为抓手，统筹治理各类风险隐患。

### 二、清乱象，优化改善道路交通秩序

以交通秩序综合治理行动、电动自行车交通秩序综合治理行动、文明城市复评迎检交通秩序治理行动“三大行动”为重点，严格治理各类交通乱象。

### 三、保畅通，深入推进“精致交通”建设

在交通组织、勤务部署、示范创建上下足功夫，进一步加大疏堵保畅力度，提高道路通行效率，精细治理堵点，精准投放勤务，精致示范创建。

### 四、壮共治，持续激发齐抓共管合力

坚持群策群力、社会共治，着力改变交警单打独斗局面，深化“1+N”模式，实化多元共治，强化应急处突，努力构建“大交管”格局。

### 五、强宣教，着力增强安全交通意识

结合绩效考核目标，大力拓展宣传渠道，拓宽媒体宣传，丰富交通讲堂，加大路面宣传，提高宣传质量，打造宣传精品。

### 六、抗新冠，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工作

2021年8月，新冠肺炎疫情在武汉多点暴发。大队迅速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发《江岸区交警大队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实施战时勤务，全力以赴投入疫情防控。

## 七、优服务，大力提升交管服务水平

聚焦市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大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用心用情用力完善便民服务措施，让市民群众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进一步提高群众幸福感满意度。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隐患排查	以“安全生产三年行动”为契机，以交通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和“找窟窿、堵窟窿、防透风”专项行动为抓手，统筹治理各类风险隐患	完成
2	秩序整治	以交通秩序综合治理行动、电动自行车交通秩序综合治理行动、文明城市复评迎检交通秩序治理行动“三大行动”为重点，严格治理各类交通乱象。	完成
3	精致交通	在交通组织、勤务部署、示范创建上下足功夫，进一步加大疏堵保畅力度，提高道路通行效率，精细治理堵点，精准投放勤务，精致示范创建	完成
4	综合治理	坚持群策群力、社会共治，着力改变交警单打独斗局面，深化“1+N”模式，实化多元共治，强化应急处突，努力构建“大交管”格局	完成
5	交通宣传	结合绩效考核目标，大力拓展宣传渠道，拓宽媒体宣传，丰富交通讲堂，加大路面宣传，提高宣传质量，打造宣传精品	完成
6	疫情防控	2021年8月，新冠肺炎疫情在武汉多点暴发。大队迅速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发《江岸区交警大队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实施战时勤务，全力以赴投入疫情防控	完成
7	服务群众	聚焦市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大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用心用情用力完善便民服务措施，让市民群众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进一步提高群众幸福感满意度	完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描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

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

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1 年度江岸区交警大队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2021 年度江岸区交警大队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警大队

填报日期：2022 年 8 月 5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警大队				
基本支出总额		11457.03		项目支出总额		5463.3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6808.22	16920.41	100.66%	20
年度目标 1 (20 分)		加强法制建设，提高干警执法管理水平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诉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合法审查	100%	100%	10
年度目标 2 (15 分)		加强危险路段隐患排查，压降交通事故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交通安全状况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4
		数量指标	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排查	100%	100%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交通隐患治理取得 的效果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4	
年度目标 3 (20 分)		科技强警，提高交通管理信息化水平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	利用率≥80%	80%	5
		数量指标	道路交通管理信息 系统	满足应用要求 ≥90%	90%	5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的合格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停车及行车秩序的改善	逐年优化	逐年优化	4
年度目标 4 (25 分)		加强干警队伍教育培训，政治建警，从严治警，从优待警，加大典型宣传力度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建专项活动次数	≥12 次	≥12 次	10
		数量指标	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宣传工作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队办公环境的改善	≥90%	≥85%	4
总分	9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p>1、在加强危险路段隐患排查，压降交通事故目标中产出指标的道路交通安全状况目标，是一个预防与管理相结合的目标，在实施的过程中需做到长效管理，不断优化，逐步提升交通安全管理现状；效益指标的交通隐患治理取得的效果目标，是一个不断积累、摸索和完善的管理过程，需要因地制宜，加强管理，长期治理，才能取得较好效果。</p> <p>2、在科技强警，提高交通管理信息化水平目标中效益指标的停车及行车秩序的改善目标，是一个长期控管的过程，需要提高管理水平，不断加大信息化科技管理设备的投入，促进交通秩序的不断改善。</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1、针对道路交通安全状况目标：大队将在预防和管理相结合的基础上，加强交通安全宣传，加大执法管理力度，逐步提升交通安全现状；针对交通隐患治理取得的效果目标：做到因地制宜，科学设置交通设施，加强管理，坚持长期治理，逐步提升治理效果；针对停车及行车秩序的改善目标：做到优化交通组织，提高管理水平，加大信息化管理设备的经费投入，促进交通秩序的不断改善。</p> <p>2. 加强人员经费保障，从而保障执法管理力量的持续投入；加大项目经费中信息化管理设备的经费投入，将科技强警落到实处。</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二、2021 年度停车场租赁费项目评价报告

### 2021 年度停车场租赁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交通大队

填报日期：2022 年 8 月 5 日

项目名称		停车场租赁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交通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交通大队事故处理中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80	38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放收缴违法车辆数据统计准确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车辆保管完好交付率		100%	99%	9
		时效指标	对扣押车辆及时交付停车管理费		及时交付	及时交付	9
		成本指标	全年辖区扣留违法、肇事车辆停车管理经费未超过年初预算		≤380 万元	38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交通秩序综合整治，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14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加强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保护当事人的财产，完善道路交通安全保障机制有促进作用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4
	满意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扣留车辆车主对车辆保管的满意度		≥85	≥85	9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租赁社会停车场对依法扣留的道路交通事故及违法车辆提供保管和停放服务，需要不断完善执法程序，加强管理，提高效率，既要保护好当事人的合法财产，也要通过依法扣留违法、肇事车辆，加强交通秩序综合整治，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停车场内部管理，完善制度、提高效率，不断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